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OVERSEAS LAND & INVESTMENT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及其後刊發了關於中海企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發行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的公告。

根據有關規定，中海企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已經於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https://www.cfae.cn>）及上海清算所（<https://www.shclearing.com>）的網站上載了《中海企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品種一)發行情況公告》及《中海企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品種二)發行情況公告》。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13.10B條，該等上載資料亦刊登於聯交所「披露易」中文版網站（<http://www.hkexnews.hk>）。

承董事局命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顏建國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顏建國先生（主席）、羅亮先生（副主席）、張智超先生（行政總裁）及郭光輝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庄勇先生（副主席）及趙文海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而李民斌先生、陳家強教授及陳清霞博士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24中海企业MTN001A 发行情况公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01月22日发行了24中海企业MTN001A，现将发行申购、配售、分销情况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债券名称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债券简称	24中海企业MTN001A
债券代码	102480276	期限	3年
起息日	2024年01月24日	兑付日	2027年01月24日
计划发行总额(万元)	150,000.000000	实际发行总额(万元)	150,000.000000
发行利率(%)	2.800000	发行价(百元面值)	100.000000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27	合规申购金额(万元)	568,000.000000
最高申购价位	3.50	最低申购价位	2.50
有效申购家数	8	有效申购金额(万元)	191,000.000000
簿记管理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核查确认，本公司未直接认购或者实际由本公司出资，但通过关联机构、资管产品等方式间接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认购资产支持票据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自律规则规定的情况除外。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认购，本公司不存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关联方通过资管产品等方式间接参与认购的情况。

2024年1月24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
票据发行情况公告》之盖章页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2024年1月24日



24中海企业MTN001B 发行情况公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01月22日发行了24中海企业MTN001B，现将发行申购、配售、分销情况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债券名称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债券简称	24中海企业MTN001B
债券代码	102480277	期限	5年
起息日	2024年01月24日	兑付日	2029年01月24日
计划发行总额(万元)	150,000.000000	实际发行总额(万元)	150,000.000000
发行利率(%)	3.050000	发行价(百元面值)	100.000000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25	合规申购金额(万元)	383,000.000000
最高申购价位	3.80	最低申购价位	2.80
有效申购家数	12	有效申购金额(万元)	183,000.000000
簿记管理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核查确认，本公司未直接认购或者实际由本公司出资，但通过关联机构、资管产品等方式间接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认购资产支持票据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自律规则规定的情况除外。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认购，本公司不存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关联方通过资管产品等方式间接参与认购的情况。

2024年1月24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
票据发行情况公告》之盖章页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2024年1月24日

